

## 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06 司調 0027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一)改善措施包括：1.澎湖地檢署針對「處理蕭員撤銷假釋案思慮欠周，誤判逃亡風險」問題，提出：「確實落實無縫撤銷假釋相關規定」、「依據行動方案建立三層督核機制，落實性侵害及性騷擾保護管束案件之執行」、「有效落實管制命令、防堵脫逃漏洞」、「分層危機處理、研具防逃機制」等 5 項檢討改進措施。2. 海巡署提出「停止不適用函文」、「修正安檢法令彙編」、「調整安資系統功能」、「驗證考核執行情形」等 4 項檢討改善措施。3. 法務部召開「防範性侵害犯罪付保護管束人破壞科技監控設備及處置流程精進會議」，檢討分析法律效果及評估實務運作效益，認為不宜開放保護管束事件可以通緝受保護管束人，持續加強破壞科技監控設備教育訓練。4. 法務部督請臺灣高等檢察署就設備使用狀況，持續研議設備之改良及精進作為，並強化各地檢署輪值人員之判斷、判讀知能，協同合約廠商持續辦理教育訓練等 4 大項，其中 2 項細分 9 項，共計 11 項。(二)議處失職人員：海巡署議處海岸巡防總局時任業務組組長林 00 (申誡 1 次)、科長陳 00 (申誡 2 次)、專員卜 00 (記過 1 次) 等 3 人。</p> <p>◆促成法令增修績效</p> <p>衛生福利部研提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修正草案，授予警察逕行拘捕權，於 107 年 1 月 31 日函送行政院審議，惟因屬全文修正案，刻由行政院邀集相關部會就部分爭議條文進行協商中。</p>	<p>司法及獄政、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108.07.10 第 5 屆第 56 次聯席會議決議：結案存查。</p>